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備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ALCO HOLDINGS LIMITED**

**愛高集團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328)

**須予披露交易**

**收購物業**

於二零一零年七月五日，買方與賣方訂立具約束力之臨時協議，以代價121,000,00港元收購該物業。根據臨時協議之條款，買方與賣方將於二零一零年七月二十日或之前訂立有關收購事項之正式協議。根據上市規則第十四章，收購事項構成本公司之須予披露交易。

### **臨時協議**

於二零一零年七月五日，買方與賣方就收購該物業訂立具約束力之臨時協議。

### **臨時協議之條款概要**

- 訂立日期： 二零一零年七月五日
- 賣方： Chase Good Development Limited。據董事於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盡悉及確信，賣方為獨立第三方。
- 買方： 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 Euroform Enterprise Limited 或其代理人。

\* 僅供識別

條款概要： 根據臨時協議之條款，買方將以代價121,000,000港元向賣方收購該物業。買方已於簽訂臨時協議後以現金支付初步按金3,000,000港元，而買方須於二零一零年七月二十日或之前簽訂正式協議後以現金進一步支付按金9,100,000港元。代價餘額108,900,000港元將於完成後以現金支付，預期完成將於二零一零年十月十五日或之前作實。

該物業將於完成時交吉予買方。

## 訂立收購事項之理由及好處

該物業為六層高工業大樓，位於新界粉嶺樂業路9號(粉嶺上水市地段第23號)，總樓面面積約為90,061平方呎。該物業之估計市場租金為每月430,000港元(即每年5,160,000港元，或年租金收益率約4.26%)。該物業將由本集團作投資用途。

代價乃由買方與賣方經公平磋商並參考類似地點相似物業的市值後達致。董事會認為該投資將為本集團提供穩定的收入來源，且本集團將受益於物業之潛在升值。

收購事項將透過內部資源及銀行融資提供資金，其詳情待本集團進一步考慮及決定。

董事會認為，臨時協議有關收購事項之條款(包括代價)乃按一般商業條款訂立，屬公平合理，並符合本公司股東之整體利益。

## 一般資料

本集團主要從事設計、製造及銷售消費電子產品。

由於收購事項之一個或多個適用百分比率(定義見上市規則)超過5%但低於25%，故根據上市規則第十四章，收購事項構成本公司之須予披露交易。

## 釋義

於本公佈內，下列詞彙具有下文所載之相同涵義：

「收購事項」	指	買方根據臨時買賣協議之條款收購該物業；
「董事會」	指	董事會；
「本公司」	指	愛高集團有限公司*，一間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公司，其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
「完成」	指	收購事項之完成；
「代價」	指	121,000,000 港元；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獨立第三方」	指	獨立於本公司及本公司關連人士(定義見上市規則)之第三方人士；
「上市規則」	指	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
「該物業」	指	位於新界粉嶺樂業路9號(粉嶺上水市地段第23號)之整幢樓宇；
「臨時協議」	指	於二零一零年七月五日就收購事項訂立之具約束力的臨時買賣協議；
「買方」	指	Euroform Enterprise Limited，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或其所指定之公司；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及
「賣方」	指	Chase Good Development Limited。據董事於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盡悉及確信，賣方為獨立第三方。

承董事會命  
主席  
梁劍文

香港，二零一零年七月六日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之執行董事為梁劍文先生、梁偉成先生及郭冠文先生；而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黃保欣先生、李華明議員及劉宏業先生。

\* 僅供識別